

彰化縣政府114年「花在彰化·森情相約」 公教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為提供未婚員工正當溝通及聯誼管道，並因應少子化現象，增進兩性互動機會，促進生育率，特舉辦公教未婚聯誼活動，並訂定實施計畫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
協辦單位：彰化縣溪州鄉公所。

三、活動資訊：(活動內容詳如附件一)

(一)時間：114年4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8時40分至16時30分。

(二)人數：80人(男、女生各半為原則)。

(三)地點：溪州公園(彰化縣溪州鄉中央路三段138號)。

(四)費用：800元整(含餐食茶水及保險等費用)。

(五)參加雙方於活動結束日起3年內結婚，加碼送萬元新婚賀禮！

(六)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況，酌予調整人數、性別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
年齡介於25至40歲(民國74年至89年出生)，具大專院校學歷以上，且任職於以下單位之未婚男女：

(一)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國營事業機構員工。

(二)農漁會員工、醫療院所之員工及會計師、律師、醫師、建築師等公會之執業會員。

五、報名及繳費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

1、線上報名：請上網填寫報名表

(<https://forms.gle/F45Zve9phe86pqz6>)，並上

傳最近6個月內生活照(或2吋相片)、學歷證件、

服務機關工作證明及身分證正反面。線上報名經審核符合資格後，



線上
報名
表

將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繳費；經通知後未於3日內繳費者視同放棄，不另行催繳。

2、實體報名：請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二)，備妥學歷證件、服務機關工作證明及身分證正反面等影本，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報名單位；經報名單位當場審核符合資格後，應現場繳費。

3、為期活動順利及維護參加者肖像權與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請注意下列事項，報名活動即視為同意：

(1) 個資及照片使用同意：報名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及照片，僅限於本次活動辦理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，並遵循主辦單位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

(2) 肖像使用同意：本次活動將進行拍照、攝影紀錄，用於網路宣傳、影片製作與專案相關成果文件使用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4年2月24日(星期一)止。

(三)實體報名單位：

1、本府人事處(謝小姐/04-7531448)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4樓

2、員林市公所人事室(林主任/04-8347171分機211)

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

3、北斗鎮公所人事室(劉主任/04-8884166分機230)

地址：彰化縣北斗鎮西德里公所街2號

(四)繳費方式：

1、實體報名：經報名單位當場審核符合資格後，直接繳交現金。

2、線上報名：經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符合資格者，請於3日內至報名單位繳交現金，或至各銀行以匯款單方式匯款至：

金融機構名稱：彰化縣溪州鄉農會

金融機構代碼：6470012

戶名：溪州鄉公所代收保管款戶

帳號：647-010-400-9528-1

※請務必親自至銀行匯款或網路銀行匯款，勿利用 ATM 轉帳，並備註「未婚

聯誼+參加者姓名」(例：未婚聯誼王小明)，繳費完成後，請填寫匯款表單，俾辦理對帳作業。

(<https://forms.gle/TJgzTF9rJeDiA45Z6>)

匯款表單



(五)報名人數如超過預定人數，主辦單位經核對報名人員資格後，將以男女各半為原則依報名順序錄取，並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；未列入錄取名單者，不另行通知。錄取人員若有特殊原因無法參加，須於活動日前10天(不含活動日及假日)告知報名單位予以全額退費，如逾期告知或未報到者不予退費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為響應節能減碳，請自行攜帶環保餐(杯)具。

(二)如原訂舉行活動日期遇天然災害(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不可抗力天候影響)等特殊情形，將於彰化縣政府／訊息中心／活動快訊公告暫緩辦理，並延期至可續辦活動日期。

(三)本次活動地點因大眾運輸較為不便，如有搭乘接駁車需求，請勾選註明。

七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正之。

彰化縣政府114年「花在彰化·森情相約」
公教未婚聯誼活動流程表

(一)時間：114年4月12日(星期六)。

(二)地點：溪州公園(彰化縣溪州鄉中央路三段138號)。

時間	行程	內容
08：40~09：00	參加人員報到	領取幸福手冊
09：00~10：30	你好！	遇見閃閃發亮的你/妳
10：30~12：00	心兒怦怦跳	破冰活動
12：00~13：30	歡樂饗宴	午餐約會派對
13：30~15：30	森林心方向	森林狂想曲
15:30-16:30	告白氣球	敲開你/妳心門
16：30	幸福延續	帶伴手禮及美好回憶，快樂賦歸

**彰化縣政府114年「花在彰化·森情相約」
 公教未婚聯誼活動報名表**
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
出生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膳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	
是否曾有婚姻狀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現無法定配偶		
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	居住縣市：	
服務機關：	工作縣市：	
現職職稱：	緊急聯絡人：	聯絡電話：
聯絡電話：	手機：	Line ID：
聯絡地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E-mail：		(請留意英文L、0與數字1、0之分別)
本次活動地點因大眾運輸較為不便，是否有需要搭乘接駁車前往需求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是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		
<p>(一) <u>以上欄位務必以正楷填寫詳細清楚正確，並可即時聯絡本人，個人資料如有虛偽不實者，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</u></p> <p>(二) 【個資及照片使用同意】報名表蒐集之個人資料及照片，僅限於本次活動辦理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，並遵循主辦單位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</p> <p>(三) 【肖像使用同意】本次活動將進行拍照、攝影紀錄，用於網路宣傳、影片製作與專案相關成果文件使用。</p>		
報名人簽名： _____		
備註：1、本資料由承辦單位妥善保存保密。 2、自即日起至本(114)年2月24日(一)止(逾期恕不受理)，紙本報名者請填妥本表，備妥 學歷證件、服務機關工作證明及身分證正反面 等影本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報名單位。 3、若有特殊原因無法參加，須於活動日前10天(不含活動日及假日)告知主辦單位予以全額退費，如逾期告知或未報到者不予退費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 4、資料確實由報名者本人填寫完整，並保證其婚姻狀態為未婚，如有不實，報名人應自負全責，主辦單位不負查證責任。		最近六個月內生活照或2吋相片 (電子檔亦可)

收費單位編號：_____